

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在京成立

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副局长孙咸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本报综合报道 3月11日,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

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旨在建立一个以推动食药安全建设,保障国计民生、公共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崇高宗旨;以进一步提高我国食药安全管理水平,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促进食药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以服务沟通政府主管部门、食药企业和消费者三位一体为常态机制,专注于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和食药企业创新发展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领导下,通过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发布行业动态信息与统计分析、提出产业发展政策建议和协助政府开展宏观调控、推动行业科技创新、引导行业品牌建设、参与标准制修订、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行业培训和自律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开展,构建政府、企业和消费者之间,“三位一体”监管平台,从而进一步提高我国食药安全水平,促进食药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等相关领导,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国际粮农组织、欧盟商会等相关国际机构和组织,以及来自全国百余家食药生产经营企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孙咸泽出席会议并讲话 高军 摄

检验检测单位和研究机构200余名会员代表参加了会议。

孙咸泽:

顺应形势 把握机遇 迎接挑战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孙咸泽出席会议并讲话,孙咸泽充分肯定了促进会筹备组在筹备工作过程中,表现出来的积极务实精神。他指出,食品药品安全是基本民生问题,关乎广大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关乎到社会和谐稳定,涉及亿万家庭的切身利益,保障食药安全是广大消费者最直接、最现实的期许和愿望,是维护社会稳定的基石。但除了政府的责任外,还要形成社会各方积极参与、共同监督的社会共管共治格局,所以,促进会的成立是食药行业的一件大事。同时也指出,促进会的成立,正值新《食品安全法》颁布实施、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四个最严”要求和国务院全面深化机构改革之际,因此,促进会要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顺应形势,把握机遇,迎接挑战,全面开创工作新局面。

张志宽:

促进食药产业创新升级

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筹备组组长、北京市政协常委、北京市政府原副秘书长、首任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张志宽做《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成立筹备报告》。《报告》中指出,在促进会筹备成立两年的时间中,促进会筹备组以务实的精神,边走报批程序,边先行先试,积极地参与到食品

药品安全管理和促进食药产业创新升级发展的工作中,从建立健全促进会内部组织机构、搭建食药安全宣传平台到推动专业食药安全信息化建设;从参与中关村医学工程转化中心的筹备和落成到助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公益行动,再到广泛开展的对外交流活动。筹备的过程中,已经为促进会成立和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孙杰:

不断创新 提升服务水平

新当选的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首届会长,北京二商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孙杰表示:促进会要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领导下,加强内部治理,创新体制机制,不断创新和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国家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和促进食药企业持续发展。中关村转化医学科技有限公司邹颖总经理代表促进会企业会员单位做了发言,介绍了中关村医学工程转化中心的发展情况。

大会还审议通过了《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章程》、投票选举产生了促进会第一届执行机构和领导成员,形成了促进会第一届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决议和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

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召开世界银行贷款中国食品安全示范项目工作会

据国家食药监管总局网站讯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日前在北京召开世界银行(世行)贷款中国食品安全示范项目(省级部分)工作会,总局副局长滕佳材出席会议并讲话。吉林、黑龙江、山东、福建、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发改委、财政厅有关项目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国际合作司通报了相关工作

进展情况,与会代表就总局世行贷款中国食品安全示范项目的筹备、进展和实施方案等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就下一步工作安排进行了研究。

会议指出希望通过世行贷款项目的实施,更好地借鉴国际食品监管、食品产业发展的良好经验,在法律、法规、体制、机制和技术上促进产业的发

展,推动我国食品产业链建设,以及食品安全监管体制、体系的建设。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陈君石院士、发改委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司有关项目审批负责人参加会议并讲话。总局食监一司、食监二司、食监三司、科标司、新闻宣传司、人事司、规划财务司有关项目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工商总局严查“三无产品” 史上最严法规将出台

新消费蓬勃兴起,很多消费方式和流程完全颠覆了传统模式,这也给监管部门提出了许多新课题。法律监管怎么跟上消费变化的脚步?怎么样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为消费新生态提供制度支撑?有了各种购物平台,有了便利的快递物流,现在很多时候,消费者和生产者、经营者都不会面对面交易。这种情况下,怎么样保证大家买到的商品,质量都是合格的,放心的?在央视3·15晚会上 国家工商总局办公厅主任、新闻发言人于法昌为大家权威发布。

于法昌:为了更好地保护广大消

费者的合法权益,近期,国家工商总局制定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办法》明确将所有实体店销售,包括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等等,以及网络销售,包括电视、电话、邮购、直销等方式,都纳入到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监管范围,实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并且对线上线下的商品质量进行“双随机”抽查,即执法人员随机选定,被抽查的商品也随机选定,抽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

《办法》还详细规定了经营者应当承担的商品质量方面的责任和义务,以负面清单的方式列举了经营者禁止

销售的商品,特别规定了经营者不得购进或者销售来源不明的“三无”商品,并相应地加大了处罚力度。

同时,《办法》也督促经营者主动解决消费纠纷,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一句话,这个办法的出台,将为广大消费者营造安全、放心、舒心的消费环境。

这给消费者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不管你是从什么渠道买的商品,在质量监管上都一视同仁,标准一致,而消费者的权益也没有线上线下之分,无论在哪儿,你的合法权益都会得到保护。(光明网)

安徽桐城市启动校园食堂专项检查

本报讯 贺雁 为切实加强学校食堂安全管理,预防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安徽省桐城市食药监局和市教育局日前转发了安庆市食药监局和市教体局《关于开展2016年春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检查的通知》,在全市范围内,正式启动春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

该局要求各学校要认真开展自查,部署执法人员分片区对全市中小学校及幼儿园食堂进行全面检查。同时,充分发挥学校校刊、广播、黑板报及社会媒体等宣传作用,提高广大师生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调动起群众举报投诉的积极性,发挥群众监督作用,营造人人关心学校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江西上饶市局参加3·15宣传活动

本报讯 饶雨 为进一步提高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构建和谐的消费环境,3月15日上饶市食药监局参加3·15大型咨询宣传活动。

上饶市局通过设立咨询台和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向广大消费者进行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真假药品保健食品的鉴别、食品药品投诉举报渠道等方面知识宣传,在活动中咨询台备受关注,现场接受电视台、报社采访多次,为群众解答疑问200余次,印制宣传单、册2000余份供消费者取阅,普及消费者维权意义,引导健康消费。